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酒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查验酒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的《金融许可证》《营业执照》等证件资料，并审阅了其2023年上半年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在内的财务报告，对其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财务公司基本情况

（一）企业注册时间、注册地及股权结构

2010年9月7日，财务公司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监会关于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筹建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的批复》（银监复[2010]430号）批复筹建，2011年1月28日获得《中国银监会关于酒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银监复【2011】31号）批准设立，2011年2月14日取得由甘肃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签发的《营业执照》。财务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亿元，2017年12月12日，经中国银监会甘肃监管局（甘银监复〔2017〕170号）批准，注册资本金由人民币10亿元增加至人民币30亿元。最新工商注册信息如下：

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团结路中广宜景湾；

法定代表人：杨金山；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L0123H2620100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20000566437164T。

截至2023年6月30日，财务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9,000	63%
2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60,000	20%
3	嘉峪关宏晟电热有限责任公司	48,000	16%
4	甘肃酒钢物流有限公司	3,000	1%
合计		300,000	100%

（二）经营范围

财务公司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有价证券投资（股票二级市场投资除外）等。

二、财务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情况

（一）控制环境

财务公司建立健全“一委三会一层”的法人治理结构，落实党委前置审查机制，强化“分级授权、分层管理”，强调风险管理的整体性、针对性和有效性。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和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委员会等专业委员会，充分保证内部审计和风险管理的独立性和充分性；监事会不断提升监督检查力度，加强履职水平；高级管理层下设投资审查委员会和信贷审查委员会，通过“集中审议、多方查证”，有效强化各类业务管理和风险管理力度。

（二）风险的识别与评估

财务公司健全完善合规风险管理框架，制定并执行风险为本的

合规管理计划，建立合规风险监测指标，有效识别和管理合规风险，加强员工合规教育培训，跟踪和评估监管意见的落实情况，确保公司业务依法合规进行。严格执行“前、中、后台”分离、风险管理“三道防线”和内控合规要求，明确各层级、各条线、各部门职责边界，压实风险管理责任。

（三）控制活动

1. 结算业务

财务公司不断夯实结算业务基础功底，积极落实“首问负责制”和每日资金零余额归集管理模式，通过资金管理平台外联银行清算系统创建的电子服务系统，安全、高效、实时地完成集团成员单位的资金收付。

2. 信贷业务控制

财务公司对每类信贷业务均制定了详细的管理办法及操作流程，对涉及信贷业务的审、贷、放做到三分离，保证各项业务开展均有法可依、有章可循。根据成员单位资产规模、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状况、资信情况、偿债能力及发展前景等科学严格地核定其授信额度，并严格在授信额度内办理信贷业务。

3. 内部审计控制

财务公司内部审计坚持问题导向，以问题跟踪整改台账为抓手，扎实推进问题整改工作，提升审计监督成效，促进公司合规管理、风险管控、经营管理不断优化完善。一是在实施审计项目的同时，对被审计部门负责整改的监管机构、集团审计、内部审计发现问题整改情况“回头看”，核查问题整改结果，评价问题整改效果。二是督促问题整改责任部门就审计发现问题制订提报整改方案，分析原因、提出措施、明确责任主体和整改时限，按月提报问题整改报

告，按季汇总通报整改进度，持续跟踪督改，形成日常纵向监督整改与横向对比监督相结合的督促整改模式。三是以结果为导向，将问题整改结果和效果作为考核的主要标准，凸显问题整改的重要性，利用考核的杠杆作用和警示震慑作用，强化合规意识和责任意识，保证审计监督落实落地，提高审计监督闭环系统的有效性。

4. 风险控制及合规管理

财务公司进一步完善“双向进入、交叉任职”的企业领导体制，充分发挥党委前置审查职责，全面落实《重大事项决策管理制度》，加强“三重一大”事项决策机制；健全《公司章程》和党委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议事规则，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配置独立董事，强化独立董事与监事会定期沟通协商工作机制，切实发挥独立董事管理监督职责；加强监事会监督检查力度，强化决策监督与履职监督，充分落实监督与评价职责；切实提升内外部审计机构监督检查的充分性与有效性，强化独立性履职与检查评估。

5. 信息系统控制

财务公司系统方面，通过网络监控系统对重要系统的内存、CPU、硬盘空间等情况实时监控并预警，通过设立复杂密码、密码定期更换和超时退出等密码策略保护系统账户安全，通过密码和证书双因子验证保证重要系统的登陆安全；网络方面，通过网络监控系统实时监控机房设备和办公区域网络情况，通过上网行为管理系统针对业务环境下的网络操作行为进行细粒度审计的合规性管理，通过360天擎杀毒系统，对终端电脑进行防护，不断加强信息安全管理。

（四）内部控制总体评价

财务公司的各项业务均能严格按照制度和流程开展，无重大操作风险发生；业务运营合法合规，管理制度健全，风险管理有效。

三、财务公司经营管理及风险管理情况

(一) 经营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财务公司资产规模 102.65 亿元，2023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56 亿元、实现税后净利润人民币 0.87 亿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 管理情况

财务公司以“服务客户、公平诚信、稳健经营、创新发展”为经营宗旨，严格执行金融监管政策法规，规范经营行为，加强内部管理，有效防范金融风险，实现了合规经营和稳健发展。2023 年上半年，财务公司各项业务运营正常，未出现风险事件，无不良资产。

(三) 监管指标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财务公司的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规定要求：

(1) 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10%：

2023 年 6 月末，财务公司资本充足率为 43.72%，符合监管要求。

(2) 拆入资金余额不得高于资本总额：

2023 年 6 月末，财务公司拆入资金为 0 万元，符合监管要求。

(3) 不良贷款率不得高于 5%：

2023 年 6 月末，财务公司不良贷款率为 0%，符合监管要求。

(4) 不良资产率不得高于 4%：

2023 年 6 月末，财务公司不良资产率为 0%，符合监管要求。

四、报告期内公司在财务公司存贷款业务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余额占公司在财务公司和银行存款期末余额总额比例为 52.4%，在财务公司无贷款。

五、风险评估意见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财务公司严格按照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经营，经营业绩良好，基于以上分析与判断，公司认为：

（一）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营业执照》；

（二）财务公司成立至今严格按照《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规定经营，未发现财务公司存在其他可能对上市公司存放资金带来安全隐患的事项；

（三）财务公司能够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合规经营，财务公司各项监管指标符合监管要求，在风险管理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31 日